

厦门鼓浪屿高北土楼六日游

必选套餐：高北土楼+闽南海鲜餐+曾厝垵 400 元/人（保证消费）

品质承诺：全程一导

独家赠送：鼓浪屿一日游

注意事项

收客年龄：**28-65 周岁** 不在年龄范围收 **600 元/人**

散客收团：一组同行不超过 **6 人**，超过每人需收 **600 元/人**

备注：限收六种人（1.乘轮椅残疾人，2.聋哑人，3.入境外宾，4.旅游同行，5、70 周岁以上无健康证长者 6 全男团不收）中途离团补 **600 元/人**

行程安排：

第一天

厦门（不含餐）

各地乘机赴美丽的鹭岛--厦门，（飞机上无导游，厦门高崎机场距市区 10 公里，乘车约 20 分钟），后安排客人入住酒店。

注意事项：

酒店一般于 **14: 00** 之后办理入住手续，如您在 **14: 00** 前抵达，您可以将行李寄存于酒店前台，先去自由活动，**14:00** 之后再回酒店办理入住。

住宿：厦门客栈

第二天

高北土楼（含早中）

早餐后，乘车赴永定（3 个半小时左右路程），中午抵达后用中餐.中餐后游览“土楼之王”【承启楼】（游览大约 2 小时），位于福建省高头乡高北村，据传从明崇祯年间破土奠基，至清康熙年间竣工，历世 3 代，阅时半个世纪，其规模巨大，造型奇特，古色古香，充满浓郁的乡土气息。“高四层，楼四圈，上上下下四百间；圆中圆，圈套圈，历经沧桑三百年” 承启楼直径 73 米，走廊周长 229.34 米，全楼为三圈一中心。外圈 4 层，高 16.4 米，每层设 72 个房间；第二圈二层，每层设 40 个房间；第三圈为单层，设 32 个房间，中心为祖堂，全楼共有 400 个房间，3 个大门，2 口水井，整个建筑占地面积 5376.17 平方米。全楼住着 60 余户，400 余人。承启楼以它高大、厚重、粗犷、雄伟的建筑风格和庭园院落端庄丽脱的造型艺术，融与如诗的山乡神韵，让无数参观者叹为观止，承启楼、博士楼、五云楼、世泽楼等。游览完后从永定土楼返回厦门。

住宿：厦门客栈

第三天

厦门-鼓浪屿（含早中）

早餐后，乘车【**厦门自贸区泰国馆乳胶体验中心**】（时间约 120 分钟）后乘车前往游览“千年古刹”、闽南最著名寺院、闽南佛学院所在地——【**南普陀寺**】，参观天王殿、大雄宝殿、大悲殿等。也可自行前往【**厦门大学**】参观。（备注：厦门大学每天 12: 00—14: 00 期间限 1000 名游客入校，双休日、法定节假日及学校寒暑假期间校园正常开放。如遇政策性调整，该景点取消，无费用可退。）乘渡轮至国家 AAAAA 级风景区【**鼓浪屿**】，岛上居民非常热爱音乐，有“钢琴之岛”“音乐之乡”的美誉；漫步在岛上可以观赏到二十多个国家不同建筑风格的【**万国建筑**】，沿万国建筑博览线参观【**英、日领馆**】【**黄荣远堂外景**】，【**海天堂构外景**】，【**天主教堂**】，领略古今中外别具风格的各式建筑，纪念“万婴之母”的【**毓园**】，后于【**后港仔沙滩**】自由活动（游览时间不低于 3 小时）或在鼓浪屿最繁华的商业街--龙头路自由逛街鼓浪屿上自由活动，自由的去品尝特色小吃，到林间小路走一走，到张三疯奶茶店喝杯奶茶，去海边吹风，去找一找岛上的老房子，去街头的小店闲逛下，享受快乐的自由时光。根据导游约定的时间地点集合，一起乘轮渡返回厦门市区

住宿：厦门客栈

第四天

厦门(含早中)

早餐后,乘车前往【**厦门自贸区丝绸艺术品中心**】(参观时间约120分钟)前往《疯狂的赛车》拍摄场地、素有东方夏威夷之称的海边马拉松赛道——【**环岛路**】,沿途可欣赏到厦门大学外观,世界最长的石雕五线谱,客人可于【**环岛路木栈道**】自由活动。【**参观珠宝工艺展示中心**】(参观时间约120分钟),【**集美学村**】,乘车赴由著名爱国华侨领袖陈嘉庚先生创办,享誉海内外的集美学村依山傍水,可参观【**龙舟池**】、被毛主席誉为“华侨旗帜、民族光辉”——的陈嘉庚先生的【**归来堂和铜像广场**】,是著名爱国教育基地。【**曾厝垵**】,被网友和驴友评为中国最文艺的渔村。在这个渔村里有400多家各种主题客栈精品旅馆,内有各种咖啡馆,小酒吧和各种具有创意的精品店,还有各种各样的小吃。这里融汇了道教、佛教、基督教、伊斯兰教,更有厦门独有的,香火旺盛的妈祖崇拜。在这里,建筑颇有特色,不论是红砖古厝和南洋风格的“番仔楼”都书写着华侨遗风,随处可见的铁花和瓷砖也为这里平增了一份感觉。

住宿:厦门客栈

第五天

厦门-返程(不含餐)

早餐后,全天自由活动(不含正餐,导游,及旅游车)

第六天

厦门-返程(不含餐)

早餐后,根据航班时间统一集合前往厦门高崎机场,乘机返回,结束愉快旅程!

服务标准:

交通:当地具有旅游资质的车辆(根据实际人数安排,保证一人一个正座)。因福建省内旅游用车均属套团形式,故偶尔会出现等车现象,但非特殊原因一般不会超过1小时;还望客人谅解。

住宿:全程入住指定酒店双人标准间(空调、彩电、独卫、每个房间均有热水供应;确保每人每晚一床位),若有单男单女时,我社尽量安排三人间或加床(钢丝床);如无法安排三人间或加床时,游客需补单房差。

餐饮:3正5早(酒店含早:稀饭、小菜、馒头。每天在约定时间用早餐不用则视为自动放弃;儿童不占床位故不含早,一正为小嶝岛海鲜特色餐)

门票:以上景点第一大门票。

导游:当地持证中文导游服务。

儿童:2-12岁之间的小孩费用只含机票、旅游车车位、正餐半餐,其他费用均客人自理。

旅游行程内容补充协议:

购物补充协议

甲方(旅游者或单位): _____ 电话: _____

乙方(组团旅行社): _____ 地址: _____

根据《旅游法》第35条规定规定,旅行社不得强迫旅游者购物,但经甲方主动要求,为丰富甲方的旅游活动,在不影响其他旅游者及合同行程安排的前提下,乙方为甲方安排购物和自费活动。为约束购物和自费活动中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特制定本协议,本协议系双方签订的包价旅游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一、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自愿平等的原则,在行程安排的自由活动时间内增加以下当地知名购物诚信场所参观选购商品,从而丰富行程内容,保证产品的质量不涉及假冒伪劣产品。

时间	购物点名称	地点	购物点的产品特色介绍	备注
行程期间	乳胶产品	厦门	各类乳胶产品	100分钟
行程期间	珠宝	厦门	珠宝工艺品类	100分钟
行程期间	丝绸	厦门	经营各种丝绸制品	100分钟

1、乙方郑重承诺所安排购物点不含假冒伪劣产品,但购物点的商品价格可能与市场价格略有差异,请甲方谨慎选择。

2、甲方在上述购物点购买的物品,请索要发票及购物凭证,保管好原包装,回程后一个月内,发现质量问题的,凭发票及原包装由乙方协助办理退货(食品、茶叶、药品一经售出,不退不换)。

3、行程中如游客有安排购物的需求,经与乙方导游(领队)协商并签订此补充协议,我公司方可安排。如与导游(领队)或地

接导游协商安排购物，未签订此补充协议的，视为游客与导游（领队）或地接导游之间的个人行为，我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相关规定：

- 1、本补充协议的签订及执行基于甲方要求且经双方协商一致，双方对此无异议。
- 2、因不可抗力或无法预见的情况导致行程变更或人数太少等原因无法安排时，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 3、甲方应严格遵守导游告知的景点游览时间，以免延误行程或影响其他客人按时活动。乙方提供前往景点游览的交通和陪同服务，但由于甲方超时或其他原因产生费用或遗漏行程，由甲方自行承担。
- 4、上述自费项目因不可抗力或旅行社、履行辅助人已尽合理注意义务仍无法进行的，双方均有权解除本协议。协议解除后，乙方应在扣除已向履行辅助人支付且不可退还的费用后，将余款退给甲方。
- 5、在签署本协议前，乙方已将自费项目的风险及安全注意事项告知甲方。甲方应根据自身条件谨慎选择。甲方在本协议签字确认即视为明确知悉相应风险及安全注意事项，并且自愿承担相应后果。

我已阅读并充分理解以上所有内容，并愿意在友好、平等、自愿的情况下确认：

旅行社已就上述商店的特色、增加游览的景点相关事宜及相关风险对我进行了全面的告知、提醒。我经慎重考虑后，自愿前往上述购物场所购买商品，增加游览项目；旅行社并无强迫。我承诺将按照导游提醒的相关事宜，并遵循旅行社的提示理性消费、注意保留购物单据、注意自身人身财产安全。如不能获得当地的退税，我将自行承担相关的损失。

现经旅游者与旅行社双方充分协商，我同意《购物补充协议》作为双方签署的旅游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就本次旅游的购物场所和自费项目达成一致，自愿签署本补充协议。

三、本补充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代表(旅游者签字)：

乙方代表（组团社签字）：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附件二）健康证明·免责书

旅行社为了确保本次旅游顺利出行，防止旅途中发生人身意外伤害事故，建议旅游者在出行前做一次必要的身体检查，因服务能力所限无法接待下列人群参团：

- (1) 传染性疾病患者，如传染性肝炎、活动期肺结核、伤寒等传染病人；
- (2) 心血管疾病患者，如严重高血压、心功能不全、心肌缺氧、心肌梗塞等病人；
- (3) 脑血管疾病患者，如脑栓塞、脑出血、脑肿瘤等病人；
- (4) 呼吸系统疾病患者，如肺气肿、肺心病等病人；
- (5) 精神病患者，如癫痫及各种精神病人；
- (6) 严重贫血病患者，如血红蛋白量水平在 50 克/升以下的病人；
- (7) 大中型手术的恢复期病患者；
- (8) 孕妇、行动不便者及 70 周岁以上老年人。

本人_____已完全了解了贵社接待人员告知的注意事项，自愿要求参加贵社组织的 2018 年____月____日至 2018 年____月____日止。 厦门、鼓浪屿、南普陀寺、永定土楼 4 晚 5 日游（行程），并且承诺不属于上述八项人群范围之内。

本人并根据旅行社对高龄人群的接待相关要求，承诺如下：

一、本人以及直系亲属了解自己的身体状况，适合参加此旅游团，本人能够完成旅游团全部行程并近期返回。如本人未按贵社要求如实告知相关健康情况，本人承担因此而产生的全部责任及发生的全部费用，并承担给贵社造成损失的赔偿责任。

二、在旅游过程中，本人有放弃禁止高龄人群参加的相应景点或相应活动权利；若因本人坚持参加所产生的全部后果均由本人承担。

三、在旅游过程中，如果本人由于身体不适或其他原因导致不能继续完成行程，需要贵社协助提前返回、就医等情况发生，本人承担全部责任及发生的全部费用。

四、本人已就此承诺告知了直系亲属并得到他们的同意，本人同意贵社任何单一或全部核实义务。

五、以上承诺内容是本人及直系亲属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承诺函的各项条款及本次旅游行程中可能存在的因地域差异会产生不良反应和旅途辛劳程度，贵社工作人员已充分告知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人已完全理解并自愿承诺。若发纠纷，以本承诺函为准。

特此承诺！

承诺人（本人亲笔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直系亲属（签字认可及联系电话）：